

[英]威勒德·普赖斯 著

陈永 译 骆行健 审校



哈尔罗杰历险记 巧捕白象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1.84

哈尔罗杰历险记

巧捕白象

〔英〕威勒德·普赖斯 著

陈小兰 译

骆行健 审校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

哈尔罗杰历险记
巧 捕 白 象
QIAO BU BAI XIANG

〔英〕威勒德·普赖斯 著

陈小兰 译

骆行健 审校

*

北京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马池口印刷厂印刷

*

787×960毫米 32开本 7印张 110,000字

1990年3月第1版 1991年1月第2次印刷

印数 6,810—20310

ISBN 7-5301-0193-5/I·58

定 价：3.00元

译 者 序

我第一次读英国作家威勒德·普赖斯的书，就立刻被书中所描写的种种奇情异趣以及丰富的知识吸引住了。作家对大自然、对人类的热爱深深地感动了我。我读了一本又一本，就好像随作家一道深入了非洲热带丛林、潜入大西洋底的海峡、登上了非洲的乞力马扎罗峰、踏上了大洋洲荒无人烟的小岛。从他的书中，我知道了大自然中许多有趣的东西：珍禽异兽独特的习性，原始部落的奇风异俗，火山爆发时震慑人心的情景，变幻莫测的海底世界……我不禁感叹：他怎么知道那么多的东西？！

普赖斯是位博物学家。他于1883年出生于加拿大。大学毕业之后，受聘于美国两个极具权威的科学机构：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及全国地理协会。他的主要工作就是到世界各地进行科学考察。一生中他游历过七十七个国家，包括中国，足迹遍及五大洲的名山大川、人迹罕到的原始森林、天寒地冻的极地、文明世界尚未知晓的原始

部落……他的阅历真是太丰富了，难怪读他的小说，就象在读一本有情节的自然百科全书。

普赖斯同时也是一位优秀的青少年文学作家。他以自己多年的科学考察中的所见所闻，写成了一套十四本的丛书《哈尔罗杰历险记》。他把严谨的考察活动和丰富的科学知识揉进情节生动、妙趣横生的故事之中。书中内容大多为作者亲眼所见或亲耳所闻，所以读来真实、生动。由于它的知识性、趣味性以及故事性，这套历险记一出版立即受到读者的欢迎。第一本，《亚马孙探险》出版于1951年，至1985年已重印了十六次，以后陆续出版的其他各本也不断重版，由此可见其受欢迎的程度。

《哈尔罗杰历险记》以哈尔和罗杰两兄弟为贯穿整套丛书的主人公，每本书讲述一次探险活动，如追捕偷猎匪徒保护野生动物、考察大堡礁、猎捕某些珍奇动物等等。在这套丛书中，普赖斯塑造了哈尔、罗杰这两位勇敢机智的少年英雄形象。他希望青少年都能成为哈尔、罗杰那样的人：学识渊博，体魄健壮，正直、勇敢，热爱自然，热爱生活。他在书中大声疾呼：要保护我们生存的环境，动植物是人类的朋友，不要把它们斩尽杀绝；他谴责人类中的某些分子的凶残、自私、狠毒，在他看来，这些人远远不如大森林

中那些四条腿的野兽；他热情歌颂人与人之间的真诚、友爱。整套丛书的字里行间洋溢着作家正直、乐观的精神，对自然、对生活的热爱。《巧捕白象》就是《哈尔罗杰历险记》中的一种。相信它一定会受到中国青少年读者的欢迎，哈尔、罗杰将会成为中国青少年的朋友。

由于阅历和知识的限制，译文一定有很多错漏，请读者指正。

1987.8.

责任编辑：王桂森

目 录

1	给大象让路	1
2	神秘的月亮山	15
3	地球上最高的人	22
4	地球上最矮的人	36
5	天空中的大象	41
6	树梢上的猎人	46
7	俾格米人和箭猪	52
8	活埋	56
9	“巨人”杀手	63
10	怎样吃大象	70
11	长鼻子的故事	75
12	罗杰做了象妈妈	86
13	陷阱	94
14	会跳的帐篷	105
15	小象进餐的仪态	110
16	酋长的儿子	116
17	特大蚯蚓	121
18	绑架	129

19	发怒的大猩猩	140
20	奴隶贩子	148
21	泥潭里的公象	157
22	“大小子”逃回来了	166
23	地道	174
24	白象	183
25	“雷公”	191
26	山洞	200
27	捉到了白象	209

给大象让路

一头巨大的公象挡住了去路。

正在陡峭小径往上爬的两个男孩——哈尔和罗杰，突然觉得眼前一片黑暗。起初他们还以为是一片云遮住了太阳。

抬头一看，是一头大象。他们从未见过这么大的象。

公象见到他们也吃了一惊，立刻停了下来，盯着他们，生气地咆哮着，并且伸出长鼻子嗅嗅他们的气味。

它的耳朵原是贴着肩膀耷拉着的，现在张开了，象两把巨形的伞。每只耳朵大如桌面，如果把它当作用餐桌子，八个人围坐着还绰绰有余。

哈尔打量着，估计从一只耳朵的边缘到另一只耳朵的边缘，起码有十四英尺。在阳光下泛着亮光的两只长牙，也有六英尺长。

每逢哈尔这样仔细估量时，他的弟弟罗杰就

不耐烦了。

“我们快点离开这里吧！”罗杰建议。

“去哪里？”哈尔问，指指小路两旁密不透风的厚厚树丛形成的“墙”。

“顺着我们来的路回去。”罗杰说。

“这样只会把事情弄糟，大象肯定会追上来。在小路上它比我们快得多，我们只有被它那六吨，不，七吨重的身躯压成肉饼。”

“你是不是想露一手？你有办法吗？”罗杰不满地反驳。

这时公象扬起长鼻子大吼一声，一股寒气逼来，周围的小鸟和猴子纷纷尖叫着四处逃散。

哈尔往身后看了看，他雇请的狩猎远征队的黑人队员们站在五十英尺外颤颤抖抖挤成一团，只有一个猎手，哈尔的得力助手乔罗站在他的身旁。

他的手上有一支专打大象的枪。他把枪递给哈尔。

哈尔摇摇头。

“我们先试一下能不能把它活捉。”

乔罗不相信地笑了笑。他有着非凡的勇气，也仰慕别人的勇气。有一点是清楚的，要活捉那头公象，他们自己首先得活着。

就这样，他们既不敢向前也不敢后退。这时，

月亮山有名的浓雾正从四面八方升起来，当然如果等一等的话，他们也许可以利用浓雾的遮掩逃回去。

不过很显然，这头大公象是不会让他们等下去的。

有个地洞该多好，他们将会十分乐意地钻进去，但是没有。唯一的出路只能是向上。

机灵的罗杰想出了好主意，也许行得通。

“瞧！藤条！”他喊道。这里的每一棵大树枝头上都垂吊着藤蔓，一种藤本植物。赤道森林里总是交织着这种藤蔓。现在，低垂着的藤圈，坚韧得有如轮船上的钢丝绳，在小路上方摇晃着。

“如果我们能攀上其中一条就好了。”

“来，踏着我的肩膀上。”哈尔下令。

罗杰上了哥哥的肩头，抓住一根藤条，一下子就吊上了半空。公象吓了一跳，它惊讶地盯着这些奇怪的杂技演员。

“快！”哈尔又对乔罗命令，“快上！”

乔罗想让他的主人先上，但没有时间争论了。他把枪塞进背带里，将哈尔当梯子，也攀上了藤条。

这时公象恶狠狠地吼叫着，直朝哈尔冲过去。说时迟那时快，乔罗一只脚钩在藤圈上，身

子倒挂着向哈尔伸出一只手，哈尔抓住也吊上了半空。

大公象并不停下来欣赏这绝妙的杂技表演，而是急冲过来。当大公象在哈尔身下咆哮时，他只觉得两条裤腿处有一阵阵热浪袭来。忽然间，他感到一只脚踝被什么又软又有力的东西抓住了，原来是大象的鼻尖。

乔罗将哈尔往上拉，大象把他往下拖，双方僵持着。处在中间的哈尔眼看就要被撕成两半。在这痛苦的一刻，哈尔还想到了滑稽的一幕，他感到自己象一块橡胶正在被拉长。

“这样一拉，我会变成八英尺长啦！”

不过他很清楚，只要大象鼻子的拉力一旦胜过乔罗的臂力，不要说等自己被拉成八英尺，大概连原来的六英尺身躯也保不住了。要是让大象拉了下来，不是被它犀利的长牙扎死，就是被那支撑着六七吨身体重量的象腿踩成肉酱。

站在五十英尺以外的哈尔手下人赶快跑了上来。他们叫着，喊着，敲打着随身携带的平底锅，想借此引开大象的注意力。

大象果然朝着他们发出尖声的吼叫。

这样一个庞然大物的叫声非常奇怪，人们可能会想象它该吼而不是尖叫。以它的体重，它的吼叫声应该象十几头狮子齐声咆哮，然而这头大

象的叫声竟象一个生气的女人，一个非常生气的女人的尖叫声。虽然它的音调很高，但其中的狂怒，令人听了毛骨悚然，血液凝固。

它对着敲击着平底锅的队员们尖叫，但并不放弃自己的目标——悬吊在藤蔓上的哈尔。

“我一个个来对付。”它似乎在说，“先是藤上的那个，然后是你们。”它钩住哈尔脚的鼻子使劲地往下拉。

哈尔突然觉得身子下滑了一点，原来，支撑乔罗和他的那根藤蔓开始往下坠。这是一个新的危险。如果藤蔓断了，他和乔罗掉下去就没命了。

“放开我，乔罗！”哈尔喊道，“快松手！”这一次，乔罗没有执行主人的命令。

他仍紧紧地抓着哈尔的手腕。

哈尔又感到什么东西松了一下，是他那双坚实的狩猎时穿的靴子。为了防虫叮咬，这种靴子的靴帮一直伸到脚踝之上，鞋带也一直系到顶部。不知是哈尔那天早上没有系紧鞋带还是那头大象的拼命拽扯，靴子就要脱落了。

原先哈尔为有这样的一双靴子感到自豪，现在呢，他恨不得立刻把它甩给正在折磨他的大象。他试着缩一下脚，靴子仍然牢牢地卡在脚跟处。哈尔又扭动了几下脚踝，靴子松动一点，往下掉

159/90

了些。鞋带终于松开了。哈尔最后一扭，把脚抽了出来。

乔罗乘机一拉，两人终于逃脱了黑蛇般的象鼻子。

大象被激怒了，它把全部的怒气泄在地上的靴子上，也许它认为这只靴子是它敌人的一个活着的部分吧。它踩着靴子，用长牙不断地扎它，又将靴子抛进嘴里，用大锤似的臼齿撕咬着，忽而又吐了出来，扔在石块上使劲地踏着。这双能穿上十年的靴子十秒钟内就报废了。

靴子的缝口脱开了，鞋跟也断了。在又戮又撕又踩之下，一只坚实耐用的狩猎靴子不一会就成了一堆碎皮片子。谁也不会想象得出它原先会是一只靴子！

现在大象要将烂靴子埋起来了。

哈尔他们曾经听说过大象的这种习惯，却从未亲眼见到过。一头大象在杀戮了自己的敌人并且确定它已死无疑时，会把它的尸体用树叶树枝掩埋起来。

这是为什么？谁也说不上来。怎么能够知道大象的内心世界呢？

大象是一种有着复杂感情的动物，有时会发怒，有时又显得很温顺；有时它表现得宽宏大量，有时却又猜疑妒忌；有时它调皮好玩，有时又严

肃拘谨，有时胆小害羞，有时勇敢非凡；有时脾气暴躁，有时却又温纯善良。

有时你从它身旁走过，它会毫不在意。但是如果你挡住了它的去路，你得小心点，它会对你不客气的。非洲的许多路上都可以看到这样的警告牌：

“让大象先通行！”

其他的动物也许会退往一旁，大象绝不会这样。它知道自己的力量，为何要把路让给其他的人或东西？

它是世界上肌肉最发达的动物，它有皇帝般的尊严。在它眼里，人太小了，即使是坐在轿车或卡车里的人。喇叭声吓唬不了它，相反，喇叭声会激怒它，招来它的攻击，那么恐怕连人带车都要完蛋了。

一个步行的人，对大象来说好比是一只昆虫，随时可以被拍倒，就好象我们拍打一只蚊虫那样容易。

不过，当它将冒犯它的人或动物弄死后，可能出于怜悯吧，它会为它的敌人举行隆重的葬礼。

究竟是什么原因，谁也说不上来，不过它总是这样做的。如今这头庞然大物为了埋掉它的猎物，正在不停地将小路上四英尺厚的青苔扒开，

直到将那只可怜的破靴子完完全全埋起来。

“现在它该离开，不再理睬我们了吧。”罗杰猜测着。

哈尔有点怀疑：“我看不会。据说大象的记忆力非常好。可以肯定，它还没有忘掉我们。再说，我们也不想它走掉，因为我们还要活捉它呢。”

罗杰惊讶地看着哈尔：“什么？要活捉它？你一定是疯了，我们怎么可能……”

哈尔打断了弟弟的话：“来了！快点抓紧！”

这头公象确实没有忘记他们。它昂着头径直朝他们躲在上方的那棵大树走来。

“让它来吧！”罗杰笑着说，“它抓不住我们的。没听说大象会爬树的。”

“它根本用不着爬上树，它只要把树推倒就行了。”

这突然而来的不愉快想法使罗杰记起，他曾经见过整座森林被横冲直撞的发怒大象踏成平地，仅仅因为它们够不到树顶上鲜嫩的绿叶。

“我们这棵树粗壮，它撞不倒的。”罗杰说。

“我可不指望。这是一种叫莫伯尼的树，它的根是空心的。抓紧！”

砰！砰！